

中德国际学院关于做好 2025 届本科毕业生 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的实施办法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相关文件要求和《上海理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文件精神，根据上海理工大学《关于做好 2025 届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为做好我院 2025 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为“推免生”)工作，经过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条件

1. 纳入国家普通全日制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不含第二学士学位、专升本学生、委培生、定向生）。

2. 拥护党的领导，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怀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模范遵守校纪校规，在校期间无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3. 学习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创新意识、创新能力较强，专业素养良好。第一至第六学期修读课程的累计平均绩点在 3.00 及以上；成绩排名原则上在专业前 50%。

4. 外语水平达到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大学英语六级（CET6）等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

(2) 托福成绩达到 60 分及以上。

(3) 雅思成绩达到 5.5 分及以上。

(4) 歌德语言证书（Goethe-Zertifikat）德语 B1 及以上。

二、推荐名额

以我校下达我院具体名额为准。

三、推荐免试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推荐免试工作小组，成员组成如下：

组长：陈琦、范正飞 副组长：徐芳

组员：沈建强、马艳艳、刘颖君、李屹

学院推荐免试监督工作小组，成员组成如下：

组长：司呈勇

组员：张冰、刘贝贝

四、推荐办法

经本人申请，学院按照择优推荐原则，确定推免生的名单和推荐次序。在满足第一条“推荐条件”的前提下，推荐免试生按照 85%学业成绩、7.5%综合素质评价及 7.5%学术及创新成果三部分组成，各项均以百分制计。

五、注意事项

本办法未涉及的内容，参照学校教务处和研究生院相关文件执行。请查阅校园网：

<http://jwc.usst.edu.cn/>

解释权归中德国际学院推荐免试工作小组。

六、联系方式

刘颖君老师 电话：021-55271579 邮箱：zminey@163.com

上海理工大学中德国际学院

2024年9月6日

附件：

推免评价方法和计算方法详见

1) 学业成绩占比 85%，绩点分值由绩点转化为百分制成绩，乘以权重 85%，得到分值；
绩点转化百分制方法： $\text{绩点} \times 10 + 50$ 。

2) 综合素质评价部分占比 7.5%，主要包括学生的思想品德考核、参军入伍服兵役情况、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等方面。其中，志愿服务和到国际组织实习部分认定标准由校团委负责确定，具体参见《上海理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文件附表 1。上述四个方面总分不得超过上限分值。市级及以上荣誉每项加 5 分，校级荣誉每项加 1 分。通过歌德学院 B2 考试（或德福考试）加 2 分。百分制归一后，再乘以权重 7.5%，得到分数值。

3) 学术及创新成果部分占比 7.5%，主要包括学生在本科阶段在读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和竞赛获奖，具体认定标准参见《上海理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文件附表 2。百分制归一后，再乘以权重 7.5%，得到分数值。各类大赛及奖项分值如下表：

项目	最高一级奖励	次等奖	次次等奖	(如有特奖) 三等奖
国赛	25	20	15	10
省部级大赛	15	0	0	0
发明专利	12			
授权实用新型专利、进入实审阶段的发明专利、授权软件著作权	4			
论文	A 类及以上 12, B 类 8			

4) 每个学生取得三项总分后，按成绩排列，按照专业推荐名额排序推免。如符合条件人数不足专业推荐名额，按全院总评成绩排名从高到低补录。